

國立體育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

「體育運動與社會發展」主題式徵文比賽簡章

一、主旨：體育運動與社會發展有密不可分之關係，透過徵文比賽，表達身為運動人對於運動、社會之看法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與體育運動與社會發展中心協辦。

三、參賽對象：本校全體在校學生（含大學部、研究所）。

四、比賽辦法

1. 字數：300 字至 500 字以內。
2. 撰寫格式：請參考附件「撰稿格式」（未符合格式要求，不予收件），或至通識教育中心索取紙本。
3. 收件方式：投稿作品一律以紙本繳送至本中心(中心辦公室位置：教學研究大樓 5 樓 508 室)，不得以電腦打字投稿。

五、鼓勵辦法

1. 本項競賽對象不限競技學院、非競技學院。

本項競賽獎金如下：

佳作，共八名：每位各得禮券 500 元暨獎狀乙張。

2. 非本國籍之學生如獲獎，應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提繳所獲獎金之 20% 稅金(現金)，交至本校出納組代辦後，將繳稅明細送至通識教育中心。

六、審查標準

1. 文章架構與修辭 40%
2. 語意與文字流暢度 30%
3. 情意表達 30%

七、活動時程

收件：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20 日(星期五)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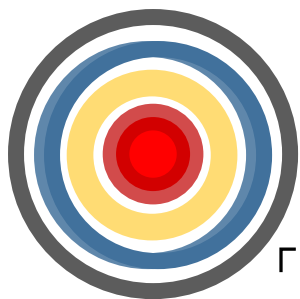
揭曉：109 年 12 月 2 日(星期三)前，將公告於本中心網頁最新消息。

頒獎：另行通知獲獎人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1. 所有投稿作品除個資訊息留存本中心外，決審後的優秀作品，本中心得適時公告於公布欄供師生欣賞。
2. 作品須為不曾公開發表者，內容如涉抄襲則取消參賽資格，若於事後發現，得獎者須繳回獎勵品及獎狀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3. 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將歸屬原作者，除作為教學成果展示外，本校不用於任何形式轉載、發行。
4. 活動查詢電話：(03) 3283201 轉 8582，通識教育中心 莊健鴻先生。

九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。



國立體育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
「體育運動與社會發展-主題式徵文」徵文比賽

撰稿格式

姓名:	學號:	系級:
手機:	E-mail:	

字數：300 字至 500 字以內，以紙本繳送，不得以電腦打字投稿。

國立體育大學-體育運動與社會發展-主題式徵文-徵文作品
一、題目
二、內容



國立體育大學-體育運動與社會發展-主題式徵文-徵文作品(續上頁)

[illegible]